

沈阳市水务局

沈阳市水务局 2023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市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有关规定和市领导小组通知要求，现就沈阳市水务局 2023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统计如下。

一、已确认的行政执法主体情况

1. 职权主体数量；1 个，为沈阳市水务局；
2. 授权主体数量；无；
3. 委托主体数量；3 个，分别为沈阳市水务事务服务中心、沈阳市水务综合执法队、沈阳水务集团；

二、行政执法人员总体情况

1. 在岗在编人员数量；124 人。
2. 参加培训考试合格人员数量；13
3. 调离执法岗位人员数量；0

三、法制审核总体情况

1. 法制审核人员配备数量；5 人；

2. 具有职业法律资格(通过司法考试)人员数量;2人(含一名专职律师法律顾问);

3. 法制审核人员日常培训情况;2023年度开展培训2期;

4. 2023年度法制审核案件数量78件;

5. 法制审核纠正案件数量0件;

四、“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编制和公开情况

《市水务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已经编制完成并在局网站上公开。

五、涉企检查计划管理情况

1. 开展编制(非安全领域)涉企检查计划数量;0项;

2. 检查计划落实数量;市水务局2024年度行政执法检查事项全部为涉及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的检查事项,根据具体工作安排,所有检查事项均采用随机检查和专项执法检查的方式组织开展;

3. 同比去年变化数量;无变化;

4. 2023年度市水务局共发生处罚、处理案件78件;

5. 开展企业回访情况78件;

6. 年度检查计划实施情况,年底前是否已报送同级司法行政;我局年度检查计划实施情况已与2023年底前报送市司法局备案。

六、涉企检查备案情况

1. 开展的涉及安全领域涉企检查数量;2023年度,我局

组织了一次水土保持自主验收项目的专项检查共检查企业 20 家。2023 年度，我局共受理 130 起违法线索投诉举报并逐一开展了检查核查；

2. 市水务局 2023 年度安全领域检查实施情况已于年底前报送市司法局备案；

3. 市水务局 2023 年度开展的涉及国家、省、市政府部署的专项检查次数；1 次，活动为“辽宁省河湖安全保护专项行动”。

4. 专项检查结束后 30 日内，是否及时备案检查有关情况：是。

七、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情况

1. 开展本执法领域专业培训情况；2023 年，我局共组织机关和事业单位全体领导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 1 次，水务行业法规专题培训 1 次，组织 60 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市政府行政执法资格培训和考试；

召开沈阳市水务综合执法培训会议暨 2023 年水行政执法工作经验交流会。就水务综合执法概念、执法程序、工作流程、语言交流、文明执法规范、实践细节等方面内容对全市各级水行政执法机构工作骨干进行了培训。同时，针对河道监管等多个领域的重点案件和执法环节中的特殊问题组织了全面细致的研讨。从政治能力、行政能力、法律意识三个角度度对全市水行政执法人员坚持“讲、懂、守”和“依法行政”根本工作原则提出了工作要求，对在全市水利系统

严格落实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各项工作作出了部署。

市水务综合执法队通过一人一法宣讲、重点案件分析、制度方案考核等多种方式组织开展了全覆盖式的业务学习、研讨和培训。2023年度，执法队共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业务学习和培训共计300余人次。

2. 参加执法资格考试培训情况；2023年度市水务局共组织1批次14人次参加执法资格考试，13人考试合格。

八、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建设情况

1. 细化裁量权基准数量；2023年度，按照国务院通知要求，辽宁省水利厅水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和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编制和适用规则的规定，我局全面适用省水利厅和省住建厅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替代原有市水务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目前，我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数量共计

2. 2023年动态调整情况；2023年度，按照国务院通知要求，我局印发了裁量权适用规则全面适用省水利厅和省住建厅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替代原有市水务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

九、行政执法决定公开情况

1. 行政执法决定总数(种类、数据)；市水务局2023年度共作出行政审批决定403件，行政处罚决定78件，行政征收决定79件，其余行政执法决定为0。

2. 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公开数据 78 件，全部处罚决定在期限内 100% 公开。

十、重大行政处罚备案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我局所有 78 起行政处罚案件均为涉企案件，全部案件均已履行备案程序。

十一、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配备情况

1. 市水务行政执法队共有执法人员 56 人，配备执法记录仪 47 台；

2. 市水务行政执法队共设问询室一间，配备固定监控设备 1 个；

3. 2023 年度市水务综合执法队已更新执法记录仪 14 部，后续采购计划已纳入 2024 年度专项经费预算，具体数量未定。

十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

2023 年度市水务局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制度，年度内未发生重大执法过错，也无执法人员被追责。

